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项目
评估复核报告之核查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接受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委托，担任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2017年6月15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110号）。

中金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复核报告》（以下简称“评估复核报告”）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关于本次重组的评估机构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者其他行政、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责令整改的情况

1、圣农发展聘请中联评估担任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已就本次交易之经济行为，对标的资产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7]第761号《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上述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陈小伟、郝俊虎。

2、根据鞍重股份（股票代码：002667）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信息披露文件，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中联评估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责令整改的情况如下：

中联评估为鞍重股份重组项目所涉及的置入资产出具了《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增发股份方式购买浙江九好办公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512 号），该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鲁杰钢和俞卫华。因鞍重股份重组项目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中联评估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实施立案调查，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该立案调查结论尚未公布。

二、关于本次交易出具复核报告的相关情况

因中联评估参与的其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中联评估在对评估报告及相关资料履行了全面复核程序后，出具了评估复核报告。

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复核报告中的复核结论如下：“我公司已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要求，对《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7]第 761 号）履行了复核程序。经复核，在评估报告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及披露的特别事项前提下，基于相应评估目的，评估人员履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选择了适当的评估方法，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能够反映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相关评估人员不因为本次复核而转移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三、中联评估被立案调查对本次重组相关评估文件效力的影响

根据中联评估持有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及其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复核报告，鉴于：

（1）在中联评估出具评估报告及评估复核报告时，中联评估持有的财政部、中国证监会联合授予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序列号：000112，证书编号：0100001001）仍然有效，未被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撤销，其仍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的资格；

（2）根据本次重组的签字资产评估师陈小伟、郝俊虎持有的《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登记编号分别为：11160080、41110029）、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复核报告，签字资产评估师陈小伟、郝俊虎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未曾受到行业协会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不涉及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其他上市

公司并购重组项目；

(3) 中联评估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并出具了评估复核报告，复核结论为：“经复核，在评估报告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及披露的特别事项前提下，基于相应评估目的，评估人员履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选择了适当的评估方法，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能够反映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相关评估人员不因为本次复核而转移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4) 中联评估已出具《资产评估机构声明》，其声明：“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资产评估师同意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相关内容。本公司保证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述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资产评估师审阅，确认上述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所用的本公司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本公司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综上，中联评估因其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影响本次重组相关评估文件的效力。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金公司认为，中联评估对《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福建圣农食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7]第 761 号）》履行了复核程序，并出具了评估复核报告，中联评估因其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影响本次重组相关评估文件的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项目评估复核报告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